

证券代码：870797

证券简称：方兴实业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19年12月14日，公司分别代股东方作胜、刘旭华缴纳2019年度应缴公司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个人所得税180,436.00元、64,564.00元，合计245,000.00元。公司代缴前股东方作胜、刘旭华已分别于2019年12月12日，2019年12月11日转入代扣相应款项。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关联董事方作胜、刘旭华、方超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回避表决，其他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2人，非关联董事不足3人，本议案直接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方作胜

住所：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蓉城镇

关联关系：方作胜持有公司60.90%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刘旭华为方作胜配偶，持有公司21.76%股权，与

方作胜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职务。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2. 自然人

姓名：刘旭华

住所：安徽省池州市青阳县蓉城镇

关联关系：方作胜持有公司 60.90%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职务。刘旭华为方作胜配偶，持有公司 21.76% 股权，与方作胜共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职务。公司与其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该代缴款项未收取费用。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9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代股东方作胜、刘旭华缴纳 2019 年度应缴个人所得税 245,000.00 元，该笔款项方作胜、刘旭华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12 日、12 月 11 日以转账方式转入公司账户，公司代缴税款。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2019 年 12 月 14 日，公司代股东方作胜、刘旭华缴纳 2019 年度应缴个人所得税 245,000.00 元，代扣相应款项已于代缴前缴清，对公司生产经营未造成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方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